11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虎林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虎林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虎林市教育局(单位名称)的虎林市卫星中学餐厅、厨房、卫生间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(标的名称) 虎林市卫星中学餐厅、厨房、卫生间改造项目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虎林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公员 63人,营业收入为 681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6926 万元,基于(中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東山本地

企业名称(盖章):虎林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 年 8 月 9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12、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(截图)





